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公司简介

（一）简要情况

中文名称：	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uzhou Institute of Architectural Design Co.,Ltd.
注册资本：	4,5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戴雅萍
成立日期：	1988年3月3日（2012年5月31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9号
设立方式：	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及相应的工程咨询和装饰设计，智能建筑（系统工程设计），建筑工程勘察，土建设计、电力（变电工程设计）、市政工程（道路、桥隧、排水设计）、园林工程设计、轨道交通设计；城乡规划编制；工程项目管理、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及所需建筑材料和设备的销售；从事建筑学、土木工程的技术研究、开发、转让、建筑监理（乙级）；晒图、模型制作、提供建筑学、土木工程建设方面的技术咨询、电算工程测试服务。（以上项目涉及资质的凭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公司隶属于专业技术服务类中的工程技术服务业，主要从事建筑设计等工程技术服务。其中，建筑设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报告期内收入占比均在85%以上，业务范围涵盖公共建筑设计、居住建筑设计、工业与研发建筑设计、园林景观设计、装饰设

计等各类建筑设计业务。除建筑设计业务外，公司还提供工程检测等建筑工程领域的专业技术服务，业务范围涵盖见证取样检测和专项检测等。公司已取得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人防工程）甲级、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专业乙级、电力行业专业丙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城乡规划编制资质甲级等建筑设计类多项资质和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备案证书、计量认证证书、江苏省民用建筑能效测评机构综合二级、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测试监测检测）乙级等工程检测类资质，可以承担建筑领域的建筑设计和工程检测等相关业务。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发行前总股本4,500万股，其中赛德投资持有2,980万股，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66.22%，为公司控股股东。

戴雅萍、查金荣、唐韶华、张敏、仇志斌、张林华、倪晓春等7名自然人股东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及《〈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一致行动人直接持有公司15.30%的股份，通过控股股东赛德投资间接持有公司29.98%的股份，合计共持有公司45.28%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主要财务数据

（一）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8,743.13	39,814.04	34,439.21	28,545.84
流动资产	25,293.41	26,151.33	21,798.17	17,110.65
固定资产	5,249.78	5,438.93	5,091.87	4,747.21
负债总额	5,357.65	8,082.35	8,073.94	7,340.61
流动负债	5,337.65	8,062.35	7,993.94	7,300.61
股东权益	33,385.49	31,731.69	26,365.28	21,205.23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32,524.71	30,951.74	26,365.28	21,205.23

（二）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	16,161.84	33,802.92	28,501.67	25,183.31
营业利润	3,100.49	6,862.50	6,633.51	5,884.20
利润总额	3,113.06	7,074.76	6,985.12	6,074.93
净利润	2,778.79	5,818.55	5,947.55	5,114.33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97.96	5,655.22	5,947.55	5,256.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687.28	5,468.73	5,648.49	4,828.55

（三）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44	4,729.47	6,866.81	6,616.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30	-1,525.87	-1,181.71	-378.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5.00	-1,408.75	-787.50	1,830.88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5.74	1,794.85	4,897.60	8,069.49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4.74	3.24	2.73	2.34
速动比率	4.74	3.24	2.73	2.3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3.76%	19.32%	22.62%	24.69%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7.32	6.88	5.86	4.71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比例（扣除土地使用权）	1.31%	1.47%	1.18%	1.47%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存货周转率（次）	-	-	-	-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37	6.63	6.98	7.8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658.11	8,165.06	7,811.68	6,757.7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697.96	5,655.22	5,947.55	5,256.65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 元）	2,687.28	5,468.73	5,648.49	4,828.55
利息保障倍数	-	-	-	44,669.61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68	0.40	1.09	1.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0.40	1.05	1.53	1.47

四、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计划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备案文号
1	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6,439.00	苏园经投登字[2012]78 号
2	绿色建筑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413.45	苏园经投登字[2015]1 号
3	轨道交通综合体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2,223.00	苏园经投登字[2012]81 号
4	云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	1,979.00	苏园经投登字[2012]79 号
5	建筑设计中心改造项目	14,995.00	苏园经投登字[2015]2 号
合计		32,049.45	-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银行贷款或其他途径解决。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向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二）每股面值：1.00 元

（三）发行股数：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500 万股，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25%，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

（四）每股发行价：20.91 元/股

（五）市盈率：22.98 倍

（六）发行前每股净资产：6.88 元/股（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值全面摊薄计算）

（七）发行后每股净资产：9.79 元/股

（八）发行市净率：3.04 倍

（九）发行方式：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关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十）发行对象：符合资格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一）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十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 31,365.00 万元

（十三）预计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 27,767.07 万元

（十四）发行费用概算：

费用项目	金 额
承销费用与保荐费用	2,909.20 万元
审计费用与验资费用	254.00 万元
律师费用	120.00 万元
信息披露费用	280.00 万元
发行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用	34.73 万元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苏州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雅萍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 9 号

联系电话：

0512-69564641

传真：

0512-69564641

联系人：

华 亮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联系电话：

020-87555888

传真：

020-87553577

保荐代表人：

王 骞 张 鹏

项目协办人：

袁海峰

其他项目组成员：

吴其明 杜涛 周鹏翔 王莹莹
孟晓翔 章睿 齐中斌

（三）律师事务所：

江苏竹辉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汤 敏

注册地址：

苏州三香路 333 号万盛大厦 17 楼

联系电话：

0512-69330293

传真：

0512-69330296

联系人：

李国兴 汤 敏 宋孝平

（四）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朱建弟

注册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联系电话：

021-63391166

传真：

021-63392558

联系人：肖 菲 崔志毅

（五）验资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注册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联系人：肖 菲 崔志毅

（六）资产评估机构：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梅惠民

注册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5 楼

联系电话：021-63391088

传真：021-63391116

联系人：梁剑明 许周锦

（七）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八）主承销商收款银行：工行广州市分行第一支行

收款账号：2002020719100164201

户名：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本次发行前，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三、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一）刊登发行公告日期：2016 年 1 月 22 日

（二）网上申购日期：2016 年 1 月 25 日

- (三)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日期：2016 年 1 月 27 日
- (四) 刊登网上发行结果日期：2016 年 1 月 29 日
- (五) 股票上市日期：本次发行完成后尽快安排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